

关于无锡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 
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主任 吴春林  
在无锡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## 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(摘要)

一、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

2020年,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市人大、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,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,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较好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目标。

(一)落实“六稳”“六保”任务,经济运行回稳提质。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,出台“惠企20条”“服务业10条”等系列政策,主要经济指标“逐月回升、持续回稳”,全年地区生产总值预计达12370亿元。投资支撑有力,预计滚动实施的300个市级重大项目投资目标完成率达118.1%,85个市级政府重点工程完成投资254.4亿元。制定出台“提升消费信心15条”,发放245万张消费券,撬动线下消费超5.5亿元。加大主要农产品生产供给,预计秋粮面积增长4.7%,生猪出栏61万头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.8%,税收收入占比82.7%。14家企业入选“中国企业500强”、26家企业入围“制造业企业500强”、18家企业入围“服务业企业500强”,入围数均蝉联全省首位。

(二)纵深推进产业强市,新旧动能加快转换。制定出台太湖湾科创带发展规划,深海技术科学太湖实验室省级实验室揭牌,新增入库雏鹰、瞪羚、独角兽企业1206家、547家、63家,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033家。制定实施重点产业链市领导挂钩联系制度,8个产业集群营收超千亿元;加快发展“三大经济”,累计建成5G基站8760个,覆盖密度全省领先,认定总部企业52家。成功举办2020物博会系列活动,预计物联网、集成电路、生物医药产业逆势增长16%、26%、15%,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36.9%。

(三)持续深化改革开放,营商环境不断优化。出台优化营商环境3.0版行动方案,全面落实省市降本各项举措,预计全年为企业减负340亿元。“放管服”改革持续深化,全市网上运行政务服务事项7675项,77个事项实现长三角“一网通办”,无锡市综合信用指数在全国261个地级市中排名第3。新增混合所有制企业36家,项目总投资121.4亿元,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16家,累计达162家,科创板上市公司7家,保持全国前六。一般贸易进出口比重提高3.4个百分点,预计实际使用外资36.2亿美元,3个项目纳入国家第四批重大外资项目清单,10个制造业项目列入省“一带一路”重点项目库,无锡一棉等5个项目建成投产,西港特区进出口增长26.5%,预计全市对外直接投资总额居全省第1位。

(四)积极实施国家战略,区域协同走向深入。制定市长长三角一体化三年行动计划,举办锡沪合作恳谈会,主办苏锡常合作第二届峰会,发布共建太湖湾科创带倡议书;完成锡澄、锡宜协同发展区规划编制,大拈花湾文化旅游康养、赫联智能智造科创园等项目稳步推进,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实现全市统一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,苏南硕放国际机场实现本场航班进离场分离,南沿江铁路、锡澄轨道S1线、地铁4号线一期建设稳步推进,地铁3号线一期开通,江阴第二过江通道、312国道和高速快速化改造等工程启动建设,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、宜马快速通道建设加速推进,常宜高速一期、蠡湖大道、江海西路快速化改造、340省道(锡山段)、工运路大修建成通车,新辟及优化调整公交线路41条。

(五)推进建设美丽无锡,城乡环境明显提升。实施“美丽河湖”三年行动,816条重点河湖集中整治初见成效。长江经济带8项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任务全面完成,太湖、滇湖928条渔船全部退捕,关停取缔“散乱污”企业(作坊)1932家,化工企业275家,整治工业窑炉131台,全年减煤270.3万吨,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。PM2.5平均浓度33微克/立方米,下降15.4%,在全省率先达到国家二级标准,空气

优良天数比率81.7%、提高9.6个百分点;43个省考断面优Ⅲ比例达到86%、提升4.6个百分点。新开工棚改安置房22450套、基本建成6638套,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66万平方米,新增市区绿地250万平方米,垃圾分类集中处理率预计达95%。首批107个农房翻建试点全面完成建设任务,建成省级特色田园试点乡村21个,新增中国美丽休闲乡村2个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25个。

(六)全力补齐民生短板,全面小康胜利收官。制定出台解决突出民生问题推进实施方案,年度10件45项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面完成,全面小康综合实现程度保持全省前列。全力稳就业促增收,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9.61亿元,减免养老、失业、工伤三项社会保险费160亿元,新增城镇就业15.56万人,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达5.72万元,发放价格临时补贴1.18亿元。持续加大教育投入,新开办幼儿园31所,新开工建设中小学16所,南京理工大学江阴校区、东南大学无锡国际校区二二期工程建成投用。健康无锡建设稳步推进,江南大学附属医院南院区建成启用,提档升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8家,获评首批全国健康城市建设示范区。新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0家,完成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801户,新增体育场地面积100万平方米,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居全省前列,荣获2020年全国体育事业突出贡献奖。

(七)守牢安全稳定底线,社会治理全面加强。健全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,建成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,狠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“一年小灶”行动,32个行业领域实施分级分类监管,全年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67.2%、68.7%。防汛抗洪抢险取得显著成效,全年减灾效益5.11亿元。建设网格化联动处置平台,汇聚各类社会治理数据2.01亿条,开展“网格+N”系列活动。创新110与12345“两号联动”社会治理模式,建立“最多跑一地、服务零距离”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,我市入列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第一批试点城市。

二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安排

我市2021年主要指标安排建议如下: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%,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%,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%,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%,外贸进出口“稳中提质”,实际使用外资38亿美元,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到3.5%,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48.5%,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省定范围内,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,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%以内,城镇新增就业13.5万人,节能减排和大气、水环境质量等约束性指标确保完成省下达的目标任务。

三、完成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措施

为确保完成2021年计划目标,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。

(一)集聚创新资源要素,打造太湖湾科创带,全面建设太湖湾科创带。健全指挥部加专项工作组“1+8”工作推进体系,加强与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协调联动。编制太湖湾科创带国土空间规划,制定实施一批具有较大突破性、较强竞争力的专项支持政策,争取国家和省更多试点政策、创新平台、重大项目落户太湖湾科创带。持续加大创新投入强度。实施重大科技基础设施“领航计划”,推动深海技术科学太湖实验室创建国家实验室,推进国家高性能计算技术创新中心等国家级平台建设。支持龙头骨干企业牵头建设国家级、省级企业重点实验室,新增市级以上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80家以上。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,启动实施“太湖之光”科技攻关计划,全年遴选实施产业前瞻与关键技术研发、科技成果转化等重大攻关项目20项以上。建设中国(无锡)知识产权保护中心,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。营造一流创新创业环境。创新升级“太湖人才计划”,引进科技创新创业人才(团队)项目200个,引进高层次人才1万人。完善“众创空间+孵化器+加速器”全链条孵化体系,新认定科技孵化载体25个以上。深入实施创新型企业的倍增计划,年内新增入库雏鹰企业500家、瞪羚企业100家、独角兽企业25家,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800家。

(二)聚力打造产业地标,坚定推进产业强市。打造地标产业集群。落实重点产业链(集群)市领导挂钩联系制度,积极培育现有或具有“链主”潜质的龙头企业,扎实推进“16+4”集群培育,持续完善产业链图谱和招商指导目录,推动物联网、集成电路、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(材)等重点集群向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迈进。着力夯实产业基础。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,推动实施工业强基项目3个以上,力争在高端芯片核心基础零部件、大尺寸集成电路硅片基础材料、精密及超精密加工等领域率先实现突破。推动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,全年实施100个智能化建设重点项目。加快发展数字经济。大力推动5G网络、数据中心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,培育发展车联网、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数字经济前沿新兴产业,加快车联网城市级应用步伐,创建中国软件特色名城。大力推进融合发展,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,年内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到54.7%以上。推动服务业集聚区提档升级,新增总部企业5家以上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,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,支持宜兴市创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。

(三)充分释放有效需求,融入双循环新格局。充分激发消费拉动作用,优化升级消费促进政策,拓展实物消费新热点,推进服务消费提质扩容,提升建设特色商业街区。深化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,推动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。优化物流业空间布局,做大做强枢纽经济。有效发挥投资支撑作用。聚焦主导产业开展定向招商、精准招商,力争全年招引超10亿元项目50个以上,超50亿元项目10个以上。构建全方位对接、全流程帮办、全周期保障的服务体系,抓好在手240个市级重大产业项目建设,当年完成投资1100亿元。安排市级政府投资项目215个,当年投资308.7亿元。抢抓政策窗口,实施新建项目63个,全面融入区域经济循环。加快对接融入上海,深化科技创新、对外开放、服务经济、生态建设领域对接合作,推动建立苏锡常跨区域多领域合作联动机制,全面推进实施合作峰会确定的26项合作事项。加快推进锡常泰跨江联动,建设高质量跨江融合发展试验区。完善南北挂钩、地区协作体制机制,联手创建一批省级“创新试点园区”“特色园区”。优化锡澄锡宜产业发展链条和特色主导产业布局,全面推动锡澄、锡宜协同发展区建设。高水平参与国际经济循环,抢抓开放发展新机遇,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,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链接。实施工业领域同线同标同质工程,提高无锡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。争创国际贸易转型升级基地,探索建设国家级贸易创新平台和贸易数字化平台,做大做强电商规模。引导扩大服务业领域、金融领域对外开放;深度参与“一带一路”交汇点建设,支持柬埔寨西港特区升级版2.0建设。

(四)持续优化营商环境,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。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城市,出台优化营商环境4.0版行动方案,擦亮“无难事、悉心办”营商环境品牌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深入推进“一件事”改革,更好实现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、全城通办、异地可办”。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依法平等保护各类所有制企业合法权益,放宽社会资本办教育、医院、养老、文化准入,全面落实各项降本减负政策措施,优化整合各类产业发展支持政策。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,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,推进国资重组整合,以资本为纽带促进国企改革提质增效。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,下转第8版>>>

## 关于无锡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

第一部分  
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,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、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,全年财政运行健康平稳,各项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,财政改革稳步推进,较好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确定的预算工作目标。

一、预算执行总体情况

(一)全市预算执行情况

1、全市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75.7亿元,增长3.8%;加上上级补助收入等598.4亿元,总收入1674.1亿元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14.9亿元,增长8.7%,上缴上级等387.4亿元,收支结余71.8亿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2、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988亿元,加上上级补助收入等451.3亿元,总收入1439.3亿元。

全市政府性基金当年支出1111.4亿元,调出资金等183.9亿元,年终结余144亿元。

3、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7.9亿元,加上上年结转收入5.8亿元,总收入23.7亿元。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.3亿元,调出资金12.1亿元,结转下年3.3亿元。

4、全市社保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全市社保基金收入552.3亿元,支出786.5亿元,当年需动用历年结余239.5亿元,当年收支结余5.3亿元。

(二)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

1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5.8亿元,加上上级补助收入等362.2亿元,总收入468亿元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6.5亿元,结转下年12.8亿元,收支结余38.7亿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2、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71亿元,加上上级补助收入等92亿元,总收入263亿元。

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158.6亿元,调出资金支出等63.9亿元,年终结余40.5亿元。

3、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均为12.7亿元。

4、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市区社保基金收入407.2亿元,市区社保基金支出560.4亿元,当年需动用历年结余157亿元,当年收支结余3.8亿元。

二、重点领域预算支出成效

(一)围绕夺取“双胜利”,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

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,按照“急事急办、特事特办”原则,第一时间启动资金拨付快速通道,政府采购绿色通道、财政服务直通通道“三大通道”,全力保障防控工作,2020年全市安排疫情防控资金26.1亿元,有力保障了疫情防控方面支出。立足常态化疫情防控,支持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等项目。大力支持复工复产复产复学,兑现疫情政策性补贴超20亿元,引导金融机构投放优惠利率贷款超200亿元,帮助企业纾困解忧。

(二)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供给,支持打好全面小康收官仗

加大基本公共服务补短板力度,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民生领域支出占比达80%。突出教育优先,教育投入31.2亿元,支持加快教育设施布局调整,加强中小学学校标准化建设,提高生均公用经费标准。加强就业保障,市级用于稳岗返还、就业创业扶持、职业技能提升等各类就业创业资金21.7亿元。卫生健康投入27.8亿元,支持医疗布局调整、医疗卫生应急能力建设。住房保障投入15.3亿元,其中:住房保障专项资金3.5亿元,用于保障公租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。安排4000万元巩固全市98个重点帮扶经济薄弱村脱困转化成果,市本级发放困难群众补助资金9000万元。市区企业职工退休人员月养老金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月标准稳步提高,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位列全省第二,

——2021年1月19日 在无锡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市财政局局长 赵鞠

孤儿养育标准位列全省第一,特困供养标准位列全省第二。

(三)纵深推进产业强市,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

市级全年兑现现代产业发展资金30亿元,全力支持人才引育、科技创新能力建设、优势产业集群打造,打好产业强市纵深仗。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减租减息政策,在去年大规模减税降费的基础上,预计全年为企业减负340亿元。支持创新驱动,市级财政科技专项资金投入9.1亿元,全力支持“卡脖子”技术研发和产业链集群发展。发挥财政资金杠杆带动效应,政府投资基金新增13支特色子基金,新增投资项目73个、金额17亿元;信保基金发放贷款217亿元,平均利率降至4.4%。

(四)扩大政府有效投资,支持区域一体化发展

加大城市重点项目建设财力保障,宜马快速通道、地铁4号线、市域S1线、312国道快速化改造顺利实施,江大附属医院顺利启用,地铁3号线开通运行,精工二期、儿童医院等项目建设有序推进。积极开展对上争取,全市争取地方政府债券246.3亿元、抗疫特别国债27.7亿元、特殊转移支付6.2亿元,其中省级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增长71%,争取一般公共预算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61.5亿元。

(五)构筑安全底线,支持打好重大风险防控攻坚战

支持提升安全管理水平,保持安全领域稳定投入,支持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,重大安全隐患治理,提升应急管理和救援能力,加强桥梁安全监测加固资金保障,确保粮食安全,持续推进涉农资金整合增效,拨付资金3.6亿元。落实我市农产品稳产保供政策意见,农业融资担保业务在疫情防控期间实行零费率政策,年末在保余额居苏南第一位。

三、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及财政管理改革工作

(一)积极应对疫情冲击,推动构建“三大收入”新格局

税收收入保持稳健运行,加快落实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地方财政建设的实施意见》,探索完善基层综合治税机制,多措并举深化财源建设,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和质量全省排位均有所提升。盘活资金资产资源,建立激励制度,调动各地区盘活城市资源的积极性,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创历史新高;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收入近18亿元。

(二)加大财力下倾,协力保障基层运转

制定印发《无锡市落实“六稳”“六保”要求保障基层运转的实施方案》,从财政体制、综合平衡、民生投入等方面提出保障基层运转的17条具体举措。建立对乡镇(街道)基本财力直接补助制度,下达2020年度市对区教育一般转移支付和镇街基本财力保障奖补等资金4.5亿元。用好中央、省直达资金,特别国债、新增债券90%左右分配基层。

(三)坚持精打细算,构建完善厉行节约机制

坚持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,出台《关于优化支出结构带头落实紧日子要求全力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的意见》,传导压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。按照“有保有压、有进有退、有增有减”原则,2020年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计比2019年下降15%以上,压减非刚性支出12.7亿元,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,调整预算额度10.8亿元,用于保障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民生领域。

(四)优化财政体制机制,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水平

优化财政体制,制定《新一轮市对区财政体制调整方案实施办法》,制定《无锡市医疗卫生领域、科技领域、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》,逐步建立权责清晰、财力协调、区域均衡的市与区财政关系。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,支持锡澄轨道S1线PPP项目稳步推进。提升国有资产治理能级,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,启动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改革。

(五)不断加强制度建设,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

研究出台预算绩效论证(评估)管理办法和绩效评价管理办法,进一步完善1+N制度体系。优化财政一体化系统,实现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“双监控”。加强跟踪指导,把好第三方绩效评价质量关及评价结果应用关。将绩效管理目标纳入2020年财税高质量发展预期目标,推动部门单位机构制、建制度,强化绩效主体意识。在全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优秀案例遴选活动,上下联动、以点带面、示范推广,进一步提升全市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水平。

## 第二部分 2021年预算草案

一、2021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主要原则

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: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,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、市委全会精神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,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,促进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、更可持续,全力支持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,保持适度支出强度,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,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益,确保财政平稳运行,为全市“十四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提供有力支撑。

2021年预算编制遵循以下原则:突出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;坚持勤俭办事、节用裕民;推行零基预算、滚动预算;坚持目标导向、绩效优先;坚持底线思维、防范风险。

二、2021年预算草案

(一)全市四本预算汇编情况

1、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目标1130亿元,增长5%,加上上级补助等514.5亿元,总收入1644.5亿元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1305亿元,增长7.5%;加上上缴上级等339.5亿元,总支出1644.5亿元。

2、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

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989.6亿元,加上上级补助收入等350.5亿元,总收入1340.1亿元。

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1122.7亿元,加上调出资金等217.4亿元,支出总计1340.1亿元。

3、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6.5亿元,加上上年结转收入3.3亿元,总收入19.8亿元。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.6亿元,加上调出资金等10.2亿元,总支出19.8亿元。

4、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支预计

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331.5亿元,支出331.4亿元。当年需动用历年结余5.3亿元,当年收支结余5.4亿元。

(二)市本级预算草案

1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8.6亿元,加上上级补助收入等366.8亿元,总收入475.4亿元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2.4亿元,结转下年13亿元。

2、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

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69.8亿元,加上上级补助等78.5亿元,总收入248.3亿元;

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230.5亿元,年终结余17.8亿元。

3、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

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9.5亿元,按照“收支平衡、不列赤字”的原则,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.5亿元。

4、市区社保基金预算收支预计

市区社保基金预算收入276.5亿元,下转第8版>>>